**暑期【邂逅青海】——门源油菜花、青海湖、茶卡盐湖、塔尔寺、互助单卧单动4日游行程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编号** | DX16331549Wp | **出发地** | 银川市 | **目的地** | 西宁市 |
| **行程天数** | 4 | **去程交通** | 无 | **返程交通** | 无 |
| **参考航班** | 无 |
| **产品亮点** | . |

**行程安排**

|  |
| --- |
| **D1** |
| **行程详情** | **银川-西宁**晚银川火车站乘火车硬卧前往西宁（途经青铜峡、中卫）参考车次： K1517 19:52发车 K815 22:40发车 |
| **用餐** | 早餐：X 午餐：X 晚餐：X  |
| **住宿** | 火车上 |
| **D2** |
| **行程详情** | **西宁—塔尔寺—青海湖沿线**抵达西宁后，接站赴藏传佛教格鲁派创始人宗喀巴大师的诞生地--【塔尔寺】（电瓶车自理、景区专业讲解费自理），塔尔寺藏语称“贡本贤巴林”，意为十万尊狮子吼佛像的弥勒寺。因先有塔，尔后有寺而得名，距今有600多年的历史，寺藏文物琳琅满目，典籍浩如烟海。壁画、堆绣、酥油花堪称塔尔寺艺术三绝，其瑰丽壮观的建筑艺术闻名遐尔，是民族文化艺术宝库中的奇葩。 前往青海湖沿线，入住酒店 |
| **用餐** | 早餐：X 午餐：√ 晚餐：X  |
| **住宿** | 青海湖沿线 |
| **D3** |
| **行程详情** | **青海湖二郎剑—茶卡—海晏**前往【青海湖二郎剑景区】(门票自理90， 60岁以上免费)：位于青海湖东南部的二郎剑景区，是青海湖重要景点之一，也是游客最为集中的地方。看那湖尽头似与天相连，水天一色，感受高原湖泊的奇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备战，在这里建立了一座海军鱼雷发射试验基地，因距离西宁 151km，所以这里又被称为 151基地。出发前往茶卡游览【茶卡天空一号盐湖】（电瓶车、小火车自理）可与玻利维亚乌尤尼盐沼相媲美，故享有中国“天空之镜”之美称，是“青海四大景”之一，被国家地理杂志评为“人一生必去的 55 个地方”， 与青海湖的湛蓝不同，这里是一片白色，清澈的湖水在白色的盐结晶帮衬下形成了一面巨大的反光镜，天空中的蓝天白云倒映出来，显得纯白洁净。可自费乘坐小火车欣赏美丽的茶卡盐湖【温馨提示】1. 一定要带上偏光墨镜，天气晴朗的时候，阳光照在盐湖上，反射很强，会对眼睛造成一定伤害。2. 盐湖最美的就是海天一色的倒影照了，最好带上一些鲜艳的衣服，这样拍摄效果会更佳。注意盐湖里很多小溶洞，千万别踩，注意安全哦。  沿着环湖西路， 360度感受青海湖乘车赴海晏，抵达海晏，游览【金银滩大草原】：藏民兄弟世世代代生活在这块热土地上，有 30 多万支牛羊在这里 生息，是典型的牧区。是王洛宾先生世界名曲《在那遥远的地方》的诞生地。 |
| **用餐** | 早餐：√ 午餐：√ 晚餐：X  |
| **住宿** | 海晏 |
| **D4** |
| **行程详情** | **海晏—门源油菜花—西宁送火车**参观【原子城纪念馆】它是我国建设的第一个核武器研制基地，老一辈科技工作者在这里成功研制出中国第一颗原子弹和第一颗氢弹。前往门源游览【门源油菜花】：每年的7月份，漫山遍野的油菜花同时开放，盛开的油菜花与青山绿水相互掩映，置身于其中,会感受到色彩给人的震撼和陶醉，各式花海景观是门源一年中最美的季节，泥土的清香和菜花的香味弥漫于群山沟壑，满眼的黄，香气氤氲着，置身其中，人仿佛醉了一般。返回西宁，抵达西宁站，乘动车赴兰州西转乘动车返回银川，晚23：10抵达银川站，行程结束！ |
| **用餐** | 早餐：√ 午餐：√ 晚餐：X  |
| **住宿** | 无 |

**费用说明**

|  |  |
| --- | --- |
| **费用包含** | 交通： 银川—西宁火车硬卧西宁—兰州—银川动车二等座 ；当地空调旅游车，每人一正座 住宿： 入住快捷类型酒店双人标准间，独立卫生间酒店住宿若出现单男单女，客人须补房差入住双人间用餐： 全程含3早3正餐，正餐10人一桌、8菜一汤，人数不够，菜量酌情减少, 回民不用餐退餐费100元门票： 全程含行程所列景点首道门票（标注自理景点除外）。保险： 旅行社责任险导游： 持证导游服务购物店：本行程不安排购物店， 但行程中2个景区内有商品售卖 |
| **费用不包含** | 1. 景区内娱乐项目、景区内中转车费、船票、索道等2. 塔尔寺电瓶车 + 讲解费 + 茶卡天空1号观光小火车+鞋套+“草原英雄”实景演艺= 打包价199元（全陪现收）超1.2米以上必须支付 |

**自费点**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描述** | **停留时间** | **参考价格** |
| 必须自费 | 塔尔寺电瓶车 + 讲解费 + 茶卡天空1号观光小火车+鞋套+“草原英雄”实景演艺= 打包价199元（全陪现收）超1.2米以上必须支付 |  | ¥ 199.00 |

**其他说明**

|  |  |
| --- | --- |
| **预订须知** | 一、费用及差价说明1．差价说明：（1）如遇国家或航空公司政策性调整机票、燃油税价格，我社保留调整销售价格及向客人收取差价的权利。（2）赠送项目因航班、天气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不能赠送的，费用不退。（3）本产品只适用于中国大陆游客，中国大陆以外有意参团的游客，在认可行程安排和服务标准的情况下，可能需要根据产品要求补齐差价，此差价包括但不限于机票、酒店等差价。2．儿童价格标准：（1）儿童价格通常适用于2-12岁，包含行程内儿童机票（包机产品儿童机票同成人）、当地正餐费、旅游车费、导游服务费、当地门票（船票、索道、景区内用车）等；价格不含当地住宿费（不占床的儿童不含酒店内早餐）。（2）各国对儿童价格的年龄认定可能有所不同，我公司保留对儿童价格年龄认定进行调整的权力。（3）占床儿童与成人同价。3．客人参团后退团产生取消费：以合同或定金协议条款为准。二、服务标准说明1．行程说明（1）如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我社保留对行程顺序及参观景点时间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2）行程中入内参观景点均含首道门票。 （3）如遇景点临时关门，或景点由于临时活动安排在特定时间段中无法安排正常游览，在不影响其他行程中游览项目的前提下，我公司将调整行程游览先后顺序或换为同等价值门票的景点入内参观，或者退还游客该景点门票费用。（4）自由活动时间以当天实际游览为准。（5）请您仔细阅读本行程，根据自身条件选择适合自己的旅游线路，出游过程中，如因身体健康等自身原因需放弃部分行程的，或游客要求放弃部分住宿、交通的，均视为自愿放弃，已发生费用不予退还，放弃行程期间的人身安全由旅游者自行负责。（6）团队游览中不允许擅自离团（自由活动除外），中途离团视同游客违约，游客须按违约标准赔付旅行社，由此造成未参加行程内景点、用餐、房、车等费用不退，旅行社亦不承担游客离团时发生意外的责任。2．酒店说明（1）境外不同国家有不同的酒店星级评判标准，不是所有酒店都纳入到该国的评判体系中。有些酒店由于具备当地特色，通常不参加该国政府的星级评定，因而没有星级的挂牌。但是这类酒店都具备等同于行程中指定同星级的设施标准和接待能力。（2）团队报价按双人标准间，即2人入住1间房核算，如出现单男单女报名客人，则尽量安排与其他同性别团友拼房或加床；若无需安排或旅行社无法安排，请补齐单房差以享用单人房间。（3）本公司有权依据最终出团人数情况调整房间分房情况。如境外出现同住客人因无法相互适应生活习惯等原因引起的要求换住及单住要求，我公司将视可行性安排，但增加的费用需由客人承担。（4）如因团队遇展会或大型活动等原因导致酒店房间紧张，可能临时调整住宿城市。3．交通说明（1）合同一经签订且付全款，团队机票、列车票、船票即为出票，不得更改、签转、退票。（2）飞行时间、车程时间、船程时间以当日实际所用时间为准。4．用餐说明（1）团队中式餐标为十人一桌，六（五）菜一汤，人数不足十人时，在每人用餐标准不变的前提下调整餐食的分量。（2）根据国际航班团队搭乘要求，团队通常须提前3-3.5小时到达机场办理登机手续，故国际段航班在当地下午15点前（含15点），晚间21点前（含21点）起飞的，行程均不含午餐或晚餐，具体以行程公布为准。 |
| **温馨提示** | 1. 出行需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2. 我社保留在景点不变的前提下适当调整行程顺序的权利3. 因天气、自然灾害、政府政策性、军事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交通延误或滞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后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费用和法律责任。造成行程时间延误或增加费用，游客自付，造成景点不能游览的，旅行社只负责退门票的协议价。4. 行程中注明“自由活动”期间客人需注意财产人身安全，自由活动期间安全责任客人自负； 5. 此团为综合包价产品，所有证件均不退费；6. 游客应遵守团队纪律、配合领队、导游工作。因自身疾病等原因不能随团前行，需书面申请并经领队、导游签字同意，如未经书面同意而擅自离团，所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失，旅行社概不承担责任。旅游行程中外出游玩请结伴同行。7. 游客在旅游过程中应尊重旅游地的风土人情和民族习俗，维护环境卫生，遵守公共秩序，保护生态环境和文物古迹，尊重他人，以礼待人。8. 未成年人参加旅游活动，须事先征得旅行社同意，并由法定监护人陪同出游。监护人负责未成年人在旅游过程中的安全问题。9、中老年人尤其是患病者，须如实向旅行社提供健康信息，并根据自己的健康状况量力而行。如感觉身体不适，请马上告知导游。因中老年游客身体原因产生的一切后果与责任，旅行社概不承担。各地宾馆设施均有差异，如浴室内无防滑垫，洗澡时请特别注意安全，防止滑倒。10、客人在旅游过程中认真填写当地旅游意见单，回团后如有投诉本社以客人所签意见单为准。 |
| **退改规则** | 旅游者在行程开始前30日以内提出解除合同或者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第2款约定由出境社在行程开始前解除合同的，按下列标准扣除必要的费用：行程开始前29日至15日，按旅游费用总额的5%；行程开始前14日至7日，按旅游费用总额的20%；行程开始前6日至4日，按旅游费用总额的50%；行程开始前3日至1日，按旅游费用总额的60%；行程开始当日，按旅游费用总额的70%。 |